南昌市水利局

洪水提字〔2025〕3号

分类：A

关于南昌市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第0084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钟鸣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提升农村供水行业监管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快工程建设，补齐项目短板。近几年，我市统筹衔接乡村振兴，按照城乡供水一体，农村供水城市的建设思路，在充分论证并合理选择供水水源（饮用水源为江河湖库，水源符合国家饮用水水源卫生标准，并取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和水利厅组织的专家论证）的基础上，大力实施“大集中”和“规模化”供水工程建设，进一步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、集中供水率、水质达标率、供水保证率。截至2024年底，全市共建成“千吨万人”供水工程48处（含管网延伸），全市各乡镇基本建成了取水工程、水处理工艺、厂区工程及自来水管网大动脉，农村居民可按需接通自来水。按照“谁投资、谁受益、谁管理”的原则，我市进一步明确了农村供水工程产权，国家、地方政府投资的供水工程产权归国家所有，企业或私人投资的工程产权归企业或私人所

有。

二、加强工程监管，强化水质安全。为进一步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，我市紧盯农村集中供水水源的保护和供水水质的监督管理。**一是加强工程监管，**各县区均建立健全农村饮水安全管理“三个责任”和“三项制度”，明确各级政府、主管部门和运行管理单位的职责和任务，以政府的名义印发了县级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办法，并在运行管理办法中确定了县级每年运行管理经费。**二是强化水源保护。**按照《江西省生活饮用水水源污染防治办法》等相关要求，会同生态环境部门划定水源保护区，完成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（设置界碑、交通警示牌、宣传牌和隔离防护栏等），确保农村饮水安全水源水质符合农村饮用水卫生标准。同时，督促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单位，定期开展水源地巡查。**三是加强水质监测和检测。**建立健全水质监测网络和检测体系，各规模化供水工程均设立了水质化验室，各供水工程管理单位每日对原水、出厂水、末梢水进行现场采样做日常九项检测，出厂水每 2 小时检测一次；每季度请第三方具有 CMA 资质的检测单位对水源水、出厂水、末梢水进行常规 38 项指标检测。同时，各供水单位建立水质通报和信息共享机制，至少每季度向社会公开一次农村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。

三、加强运行管理，实现长效管护。建设是基础，管理是关健。我市在推行城乡供水一体化工作中，始终注重加强农村供水的运行管理，按照“3+1”的模式推行城乡供水县域统管。**一是**

推行县域统管。以县（区）为单元，按照“企业化经营、物业化管理”的管理模式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推行城乡供水县域统管，实现农村供水工程的统一管理、统一运行、统一维护。**二是供水管理标准化。**2020年，全市规模以上农村供水工程严格按照“明确管理事项、确定管理标准、规范管理程序、科学定岗定员、建立激励机制、严格考核评价”六步法要求推进标准化管理，现所有规模以上的农村供水工程管网安全保护范围均已划定，供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埋设处均已设立标志，已按标准化管理实行常态化管理。**三是全面制定水价。**根据《江西省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方案》（赣水农水字[2019]18号）文件，各县区发改（物价）部门根据不同的规模化供水工程对供水成本进行测算，并举办由政府、工程管理单位、受益群众代表及水利等相关部门的听证会，最后由县发改（物价）对水价进行批复，全市规模化供水工程水价保持在1元/吨-2元/吨间。小型集中供水工程则因地制宜地由政府定价。据统计，我市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取采取“两部制水价”，即基本水价+计量水价，全市水费收缴率达到97.3%。**四是定期开展隐患排查。**每年组织各县区开展1-2次农村饮水工程安全隐患全面排查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、明查暗访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督导，针对排查发现的问题，要求各县区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，立行立改，销号管理。同时，要求县区根据排查发现的问题编制农村供水工程排查整改“一厂一策”实施方案，确保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动态清零。**五是强化供水应急管理。**

各县水行政主管部门均编制县级农村供水工程应急预案，各规模化供水工程均制定了供水工程应急预案，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，各规模化供水工程管理单位根据预案建立应急保障队伍，储备好各类预防雨雪冰冻灾害的应急物资，制定了水质突发污染、防汛防旱、供水管网抢修等应急预案。同时，强化巡查力度，坚持管网管线日常查、重要管道重点查、主要管道主要查的原则，遇到爆管等突发事件，确保供水工程正常供水。**六是打造信息化供水试点，**2023年，新建润泉公司率先启动石埠、桑海、生米三座水厂的信息化改造，借助智慧水利平台，利用信息领域互联网技术、监控设施设备，实现水质水量在线监测，提升农村供水行业的信息化水平。

感谢您对我市农村水利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附件：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南昌市水利局

2025年4月3日

抄 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徐良斌，联系电话：0791-83883952。

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案号：2025 年 0084 号

提 案 者	钟鸣	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	市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13970089605
案　　由	关于提升农村供水行业监管的建议		
复文文号	洪水提 2 号	办理结果分类	A1
承办单位	南昌市水利局		

对办理情况的意见：

3 月 17 日，收到市水利局对市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第 0084 号的答复。通过答复以及交流，了解了市水利局在提升农村供水行业监管方面加快工程建设，补齐项目短板；加强工程监管，强化水质安全；加强运行管理，实现长效管护几方面的情况。市水利局在工程建设、强化水源保护、加强水质监测和检测、管理标准化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。

本人对提案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满意。

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：

提案者签名（盖章）：钟鸣

2025 年 3 月 19 日

办理态度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办理结果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总体评价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
备注：1、承办单位务必按要求认真填写相关栏目，不得漏项；2、反馈意见必须由第一提案者签名或盖章；3、此表一式三份，请第一提案者填写后，一份寄市政协提案委（邮编：330038），一份寄市政府办公室议案科（邮编：330038），一份寄承办单位。